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

青年人才创业“青链”行动计划实施办法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全面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区建设，加快优秀青年人才集聚，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，根据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推进天堂硅谷人才行动的实施意见》（区党委〔2022〕6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青年人才创业“青链”行动计划聚焦新质生产力，通过创新机制体制，赋能创新产业、整合创新资源、优化创新生态，着力发掘培育一批优秀青年创新创业主体，进一步推动创新链、产业链、资金链、人才链融合发展，进一步挖掘青年创新创业项目和人才，引导和支持更多青年创新创业企业融入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重点产业发展布局，为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贡献力量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青年人才创业“青链”行动计划项目申请人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:

1.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（国内毕业院校为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，国外毕业院校为世界百强高校）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；

2.项目申报时，主申请人年龄不得超过40周岁；

3.主申请人为所在企业主要创始人，且为企业最大自然人股东，出资总额不低于创办企业注册资本的30%；主申请人为全职创业；

4.项目所属领域符合杭州市五大产业生态圈重点方向，以及通用人工智能、合成生物、元宇宙、未来网络、智能型机器人、量子科技、先进能源等前沿赛道；

5.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、掌握核心技术或创新商业化模式，其技术成果国内外领先，具备良好的产业化发展前景；

6.申报时企业注册登记或引进至高新区（滨江）三年内，且财政收入级次须在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范围内。

对特别优秀且符合我区重点产业方向的项目，经推荐部门提交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区委人才办”）主任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条件可适当放宽，原则上破格条件不得超过一项。

三、政策扶持

青年人才创业“青链”行动计划经审定，给予三年最高500万元资助。

1.办公场所补贴

给予入选企业办公、研发、生产、经营等场所连续三年租金补贴，每年按实际租金的60%兑付。给予重点项目每年最高不超过50万元租金补贴，给予优秀项目每年最高不超过30万元租金补贴。

2.研发补助

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，给予入选企业连续三年研发补助。重点项目按企业年度研发投入的20%给予补助，每年最高100万元；优秀项目按企业年度研发投入的10%给予补助，每年最高50万元的研发补助。

3.银行贷款贴息

进一步发挥财政金融联动作用，对企业自设立或引进之日起三年内使用银行贷款的，按照银行同期LPR利率给予利息补贴，此项银行项目贷款额度最高500万元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“青链”行动计划在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，由区委人才办牵头推进，区人力社保局组织实施，由街道、产业平台负责申报推荐、企业服务和日常监管。

1.申报推荐。通过公开征集方式进行项目申报，街道、产业平台按要求开展项目受理、审核和推荐。

2.项目评估。由区人力社保局组织项目评估，结果经区委人才办主任会议审议后，提出年度项目扶持计划。

3.项目立项。经主任区长办公会议审定后，由区委人才办发文公布入选项目及主申请人名单，其中重点项目数不超过立项数的15%。

4.项目签约。街道、产业平台与立项项目签订任务书，做好人才和企业服务工作。

5.资金兑付。街道、产业平台按资助标准进行补贴审核，按照区产业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给予资金兑付。

五、附则

1.同一企业、人员、产品、项目、标准获得多项区内资助的，按“从优、从高、不重复”原则给予资助。

2.本办法由区委人才办、区人力社保局负责解释，实施细则另行制定，自2024年X月X日起施行。